

長榮大學校園監視系統影像調閱(錄製)申請表

身分別	申請人	單位 (科系)	聯絡電話 (分機)	申請日期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調閱時段	例：108.01.01(週二)10:00-12:00			
調閱地點				
調閱案由	請簡述調閱案由(有相關照片，請一併檢附)			
系輔導教官		承辦人		校安中心 主 任
副學務長			學務長	

(校安中心填寫)

辦理情形(由監視系統管理單位填寫)：			
錄製鏡頭時間	例：108.01.01(週二)10:00-12:00		
校安中心	學務處	秘書處	錄製檔案簽收處

1. 學生需由教官陪同調閱及後續處理。
2. 調閱過程中發現有足以作為申請案由相符合之影像，方得以錄製；影像資料僅供申請目的使用，不得另行複製傳閱散佈播放，並應遵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以維護當事人之隱私權益。若未遵守相關法律而衍生之爭議，由申請人自行負責；承辦人分機1226。
3. 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
<http://www.cjcu.edu.tw/pims>
4.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，信箱：
pims@mail.cjcu.edu.tw。